

股票代码：001234

股票简称：泰慕士

公告编号：2024-055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,767,829.31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0,412,184.48 元。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2,363,538.43 元。（以上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和财务状况，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提出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

公司拟以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109,433,7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,886,740.00 元（含税）。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若在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，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（含税），相应变动现金股利分配总额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、所处行业环境、企业发展规划及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因素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

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相关要求，有利于全体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该利润分配预案兼顾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股东合理回报，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统筹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发展需求和股东的合理利益诉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核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4 日